

## 海軍學術雙月刊徵稿簡則(112 年)

- 一、本刊為海軍(含海軍陸戰隊)綜合性刊物，旨在傳播海軍軍事新知，提供各級幹部學術研究及創作園地，藉以促進學術研究風氣，創新戰術、戰法，提升幹部軍事素養。發行宗旨如下：
  - (一)宏揚國家基本國策，統一海軍建軍備戰之學術思想與觀念。
  - (二)實踐國軍軍事思想，掌握革命戰爭特質，砥勵武德，精進武藝，提昇國防科技，發揮統合戰力。
  - (三)吸收世界各國最新國防科技，介紹具有參考價值之戰略、戰術、戰鬥、戰技、戰具、戰史、戰例及情報、後勤等有關作品，其內容以切合海軍建軍備戰、作戰訓練及研究發展之需要為原則。
  - (四)倡導海權思想，促進有關造船、港埠建設、航運、海洋科學等方面之研究。
- 二、凡符合本刊發行宗旨之文稿均表歡迎，文稿以創作為主，力求精簡，全文建議 8,000 至 13,000 字為原則，惟經本社特約及其有特殊價值者不在此限；另來稿均經本刊編審程序，送請相關編審委員完成匿名初、複審程序。
- 三、來稿請使用電腦繕打，文字以「新細明體」14 號字體，行距採固定行高 20 點，邊界上、下、左、右各 2 公分，版面應力求清晰，並加正確標點符號；標題後、本文前請摘撰 300-400 字以內之提要及關鍵詞(均含英文)。
- 四、稿件請依本社撰寫格式(詳如本刊內容，並包含「前言」及「結語」段)，文章引用資料以第一手資料為優先，註釋體例須保持一致(如本刊「撰寫體例」內容)。
- 五、來稿如附有圖片，請使用照片、底片、幻燈片或剪貼原始資料之清晰圖片檔案附寄，請勿使用影印圖片、照片；提供之圖表請完成授權，並確實註記資料來源。
- 六、來稿請在稿末註明服務單位、級職、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詳細戶籍地址(含

里、鄰)與辦公室或住宅之聯絡電話(含手機號碼)，以利必要時連絡，並附個人簡要之學經歷(含學士以上之學位)；如屬譯稿，須經原作者授權載明出處、原文標題及原作者姓名，並附寄原文；另請檢附個人郵局或銀行帳戶號碼，以利稿酬寄發。

七、來稿本刊有權刪改，刊出後版權為本社所有。本刊所載文字僅供學術研究之參考，並不代表海軍或任何機關之政策或意見。

八、投稿人請勿一稿兩投，經本刊查獲後，將追回投稿人稿費；抄襲稿件經原作者具證檢舉，由投稿人自負法律責任，本刊列入拒刊紀錄，另請投稿作者及譯者檢附本刊「授權及保證書」。

九、來稿一經發表，按實際刊載字數發給稿酬，一般稿件 1,100~1,600 元；另封面底歡迎投寄有關海軍活動、新兵器及海洋有關之圖片，一經採用，每幅致送稿酬 800~1,000 元(請以自攝為主，**避免衍生抄襲爭議**)。

十、未採用之文稿，除特約者外，概不退稿。如須退稿請特別聲明。

十一、為鼓勵創作及踴躍投稿，凡作品經本刊發表者，將連續寄贈本刊一年。

十二、來稿請寄至民網:rocnpj25335671@yahoo.com 或軍網:di9581@webmail.mil.tw，授權及保證書請寄至 10400 臺北中山郵政 90151 附 13 號信箱，「海軍學術雙月刊社」收，電話號碼：02.2533-5671 或軍線：683397、683520。